

证券代码：430053

证券简称：国学时代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中的

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9日10:00-12: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53	国学时代	2020年9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推进产品的研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的定向发行，发行对象共计6名，为林鹏、张鹤、夏飞、谢锋、李亭秀、刘静，上述发行对象均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六条要求的可以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投资者。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价格为每股8.00元人民币，拟发行数量不超过1,250,000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00元（含本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5）。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针对公司2020年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林鹏、张鹤、夏飞、谢锋、李亭秀、刘静6名自然人投资者，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 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四) 审议《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3) 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4) 股票发行工作备案、股东变更登记以及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工作；
- (5) 《公司章程》变更；
- (6)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注册资本额、股份总数变化及其相关事宜，将修订《公司章程》相应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六)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人利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将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具体账户以银行实际开设为准。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后，由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并在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

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0年10月9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张欣怡

联系地址：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010-68429484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